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Lumena New Materials Corp.

中國旭光高新材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及
執行董事辭任公告

謹提述中國旭光高新材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刊發的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的詞彙應與該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一）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假座香港九龍麼地道64號九龍香格里拉大酒店地下二層玫瑰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合共5,593,962,007股股份，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該等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概無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僅可於會上就該等決議案投反對票的股份。任何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提呈任何決議案進行投票不受任何限制。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的所有決議案均以點票方式進行投票。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聘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的監票人。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該等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書及核數師報告。	2,325,482,874 100%**	0 0%**
2.	宣派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7.49港仙(可以股代息)。	2,325,588,874 99.9514%**	1,130,000 0.0486%**
3.	(A) 重選譚建勇先生為執行董事。	2,325,084,874 99.9783%**	504,000 0.0217%**
	(B) 重選苟興無先生為執行董事。	2,325,476,874 99.9952%**	112,000 0.0048%**
	(C) 重選夏立傳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325,476,874 99.9952%**	112,000 0.0048%**
	(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2,325,552,874 99.9985%**	36,000 0.0015%**
4.	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酬金。	2,325,476,874 99.9952%**	112,000 0.0048%**
5.	(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其他股份。	1,973,562,218 84.8629%**	352,026,656 15.1371%**
	(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股份。	2,325,588,874 100%**	0 0%**
	(C)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1,959,412,218 84.2545%**	366,176,656 15.7455%**

** 有投票權股份的百分比乃按親身或透過受委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的股東所持有的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以上決議案，故所有決議案均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二) 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余孟釗先生（「余先生」）因需專注於其他事務而辭去執行董事職務，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起生效。余先生將留任本公司的企業發展顧問。余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與彼辭任有關之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余先生於任內所作出之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中國旭光高新材料集團有限公司
張大明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謹啟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張志剛先生、張大明先生、苟興無先生及譚建勇先生為執行董事；許忠如先生、王振強先生及夏立傳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